

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青府办发〔2023〕41号

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青浦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推进 工作联席会议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经区政府研究，决定调整青浦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推进工作联席会议（以下简称“联席会议”）组成人员，调整后的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如下：

第一召集人：杨小菁	区长
召集人：陈汇青	副区长
副召集人：王滨	区绿化市容局局长
成员：潘慧敏	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
卫 星	区发展改革委主任
朱要武	区经济委员会主任
张 隽	区商务委主任
程卫国	区教育局局长
董 斌	区科委主任
俞 峰	区民政局局长
张国兴	区财政局局长
朱永强	区规划资源局局长
陆冬云	区生态环境局局长
程卫东	区建设和管理委主任
林 峰	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局长
朱思毅	区农业农村委主任
潘勇强	区文化旅游局局长
饶斐文	区卫生健康委主任
王毅荣	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计红星	区机管局副局长
蔡急成	区城管执法局局长
沈竹林	赵巷镇镇长
陈 瑜	徐泾镇镇长
许伟明	华新镇镇长
钱闪星	重固镇镇长
徐学军	白鹤镇镇长

姚晓平	朱家角镇镇长
高 峰	练塘镇镇长
孙 茂	金泽镇镇长
金 红	夏阳街道办事处主任
曹秋龙	盈浦街道办事处主任
侯廷永	香花桥街道办事处主任

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区绿化市容局），办公室主任由陈汇青同志兼任，办公室常务副主任由王滨同志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区房管局副局长李柏青、区商务委副主任沈峰、区绿化市容局副局长杨辰灏担任。

今后，联席会议副召集人、成员和办公室主任、常务副主任、副主任职务如有变动，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2023年7月29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监察委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8月4日印发
